

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审计机构更换项目质量复核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该议案经 2022 年 12 月 9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公司同意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大华会计师事务所”）为 2022 年度审计机构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聘任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76）。

一、项目质量复核人变更情况

公司于近日收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的通知，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，因内部工作调整，项目质量复核人由王曙晖先生变更为程罗铭先生，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仍为杨劼、陈姝婷保持不变。

二、变更后的项目质量复核人情况介绍

程罗铭先生于 2017 年 8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9 年 10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，2017 年 8 月开始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，2023 年 1 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，近三年承做或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数量超过 7 家。

三、独立性和诚信情况

程罗铭先生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

情形，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，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，无不良诚信记录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本次变更过程中，相关工作安排将有序交接，本次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年1月31日